

2023 年度
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
纪律检查委员会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中共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与区监委合署办公，是党统一领导下的反腐败工作机构，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国家监察两项职责，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区纪委监委接受区委领导，具有监督、执纪、问责的权利，区监委对区人大全面负责，受其监督，具有监督、调查、处置的职权。

1. 主管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区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严明党的纪律，全面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 履行监督责任。对党和国家机关执行党和国家政策、法律法规的情况以及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和行使权力进行监督，监督检查作风建设规定、廉洁自律规定执行情况，督促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并实施责任追究，开展对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的监督，负责作出关于维护党纪国法的决定。

3. 检查和处理区级机关各部门，各乡镇、街道党（工）委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党内法规和公职人员涉嫌职务违法及职务犯罪的案件，并可直接受理和查处下级纪检监察组织管辖范围内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涉案党员的处分，调查处

置公职人。

员职务违法行为，对涉嫌职务犯罪的，移送检察机关提起公诉。

4. 受理对党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纪行为的检举和党员的控告、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受理对公职人员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行为的控告、检举，受理公职人员不服政纪处分等的申诉。

5. 组织协调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开展对党员、公职人员的理想信念和宗旨教育、党风党纪、政风政纪和廉洁自律教育，开展宣传和舆论引导，组织协调和指导廉政文化建设。

6. 负责对纪检监察工作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

7. 负责区纪委、区监委派驻机构、派出纪工委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指导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

8. 承办市纪委监委、区委区政府授权和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纪检监察干部管理监督室、宣传教育室、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第一审查调查室、第二审查调查室、第三审查调查室、第四监督检查室、第五监督检查室、第六监督

检查室、第七监督检查室、第八监督检查室、第九监督检查室、监督审查技术室、案件审理室。本部门还设有向区一级党和国家机关派驻纪检机构（12 个派驻纪检组）。此外，中共淮安市清江浦区委巡察工作办公室，列入区委职能部门，设在区纪委，根据巡察工作任务需要，设 4 个区委巡察组。本部门无下属单位。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贯彻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认真落实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任务要求，纵深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深入推进新时代新征程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牢牢扛起“3+1”实践中加强作风建设职责使命，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廉洁清江浦，为中国式现代化清江浦新实践提供坚强保障。

1. 压实责任协助党委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职责。严格执行区委《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党委主体责任、纪委监督责任的意见》，认真履行对党委全面从严治党的协助职责，强化上级纪委对下级党组织的监督职责，按照管行业就要管党风廉政建设

的要求，推动党委（党组）抓好本系统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落实，促进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贯通协同，形成合力。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内问责条例》，开展党内问责情况监督检查，做到精准问责。

2. 严明纪律保证重大决策部署高效落实。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提升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旗帜鲜明同搞“七个有之”等行为作斗争。从严从快从重查处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八项规定等典型问题，坚决把维护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放在首要位置。深化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集中整治行动，紧盯对党委决策部署不敬畏、不在乎、喊口号、装样子等错误表现，严肃查处空泛表态、应景造势、敷衍塞责等突出问题。

3. 严肃查处加大违纪违法案件查处力度。加强检查和处理区级机关各部门、各乡镇、街道党（工）委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党内法规和公职人员涉嫌职务违法及职务犯罪，严肃查处各种违纪违法案件，保持惩处腐败的高压态势，对违纪违法人员形成有力震慑。尤其是严肃查处以权谋私、权钱交易、侵害群众利益的腐败问题。

4. 巩固落实保证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驰而不息推进作风建设，严格执行中央“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精神，围绕重要时期、关键时段、重点场所，坚决遏制“四风”反弹。

5. 完善机制发挥派驻嵌入监督作用。加强对派驻机构的领

导，健全统一管理制度，着力探索适应派驻工作特点规律的监督执纪方式，充分发挥各派驻纪检监察组作用，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丰富监督检查、审查调查方法路径，不断提高派驻监督全覆盖的质量和效果，切实把综合派驻的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

6. 强化巡察深化全面从严治党。把巡察作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的重要抓手。贯彻区委 2023 年工作部署，深入开展巡察监督。开展巡视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监督检查，做细做实巡察“后半篇文章”。建立巡察整改反馈问题“1+1+N”督查机制（处置一批线索、组织一次整改督查、进行 N 次问题督办）。对敷衍塞责、虚假整改等整改不力的，严肃追责问责、通报曝光。

7. 强化自身建设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持续开展打铁必须自身硬专项行动，完善纪检监察干部绩效考评、能上能下、立体监督三项机制。增强纪检监察干部专业能力、调查研究能力和信息化时代监督执纪执法能力。坚持刀刃向内，对违规违纪的一律严肃查处，决不护短遮丑，以铁的纪律打造一支忠诚坚定、担当尽责、遵纪守法、清正廉洁的纪检监察队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27.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44.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83.1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927.84	本年支出合计	3,927.84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927.84	支出总计	3,927.84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927.84	3,927.84	3,927.84														
007	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3,927.84	3,927.84	3,927.84														
007001	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3,927.84	3,927.84	3,927.84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3,927.84	3,240.34	687.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44.72	2,457.22	687.5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144.72	2,457.22	687.50			
2011101	行政运行	2,457.22	2,457.22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107.50		107.5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80.00		5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3.12	783.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3.12	783.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6.82	276.82				
2210202	提租补贴	506.30	506.30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927.84	一、本年支出	3,927.8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27.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44.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783.12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927.84	支出总计	3,927.84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927.84	3,240.34	2,918.73	321.61	687.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44.72	2,457.22	2,135.61	321.61	687.5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144.72	2,457.22	2,135.61	321.61	687.50
2011101	行政运行	2,457.22	2,457.22	2,135.61	321.61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107.50				107.5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80.00				5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3.12	783.12	783.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3.12	783.12	783.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6.82	276.82	276.82		
2210202	提租补贴	506.30	506.30	506.30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240.34	2,918.73	321.6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65.96	2,865.96	
30101	基本工资	467.59	467.59	
30102	津贴补贴	1,155.39	1,155.39	
30103	奖金	412.79	412.7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2.12	292.1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6.06	146.0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5.95	95.9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3	3.3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6.82	276.8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91	15.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1.61		321.61
30201	办公费	40.00		40.00
30202	印刷费	30.00		30.00
30207	邮电费	8.00		8.00
30211	差旅费	23.00		2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9.00		9.00
30226	劳务费	12.00		12.00
30228	工会经费	36.60		36.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1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6.59		86.5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4.42		64.4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77	52.77	
30301	离休费	24.77	24.77	
30302	退休费	26.74	26.74	
30305	生活补助	1.26	1.26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927.84	3,240.34	2,918.73	321.61	687.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44.72	2,457.22	2,135.61	321.61	687.5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144.72	2,457.22	2,135.61	321.61	687.50
2011101	行政运行	2,457.22	2,457.22	2,135.61	321.61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107.50				107.5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80.00				5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3.12	783.12	783.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3.12	783.12	783.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6.82	276.82	276.82		
2210202	提租补贴	506.30	506.30	506.30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240.34	2,918.73	321.6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65.96	2,865.96	
30101	基本工资	467.59	467.59	
30102	津贴补贴	1,155.39	1,155.39	
30103	奖金	412.79	412.7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2.12	292.1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6.06	146.0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5.95	95.9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3	3.3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6.82	276.8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91	15.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1.61		321.61
30201	办公费	40.00		40.00
30202	印刷费	30.00		30.00
30207	邮电费	8.00		8.00
30211	差旅费	23.00		2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9.00		9.00
30226	劳务费	12.00		12.00
30228	工会经费	36.60		36.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1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6.59		86.5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4.42		64.4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77	52.77	
30301	离休费	24.77	24.77	
30302	退休费	26.74	26.74	
30305	生活补助	1.26	1.26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00	0.00	12.00	0.00	12.00	9.00	0.00	0.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321.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1.61
30201	办公费	40.00
30202	印刷费	30.00
30207	邮电费	8.00
30211	差旅费	2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9.00
30226	劳务费	12.00
30228	工会经费	36.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6.5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4.42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3,927.8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606.44 万元，增长 18.26%。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3,927.8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3,927.84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27.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06.44 万元，增长 18.26%。主要原因是存在新进人员。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3,927.8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3,927.84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3,144.72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及开展纪检监察业务工作。与上年相比增加 517.35 万元，增长 19.69%。主要原因是存在新进人员。

(2)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783.1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公积金及房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 89.09 万元，增长 12.84%。主要原因是存在新进人员。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3,927.84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3,927.8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927.84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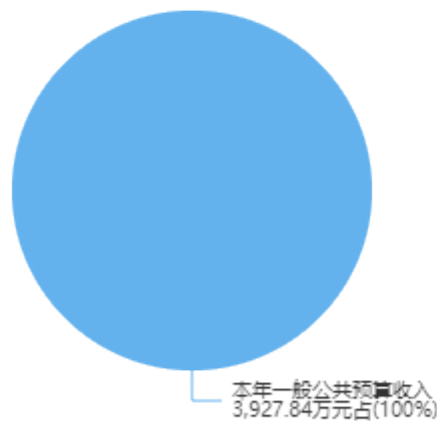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3,927.8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240.34 万元，占 8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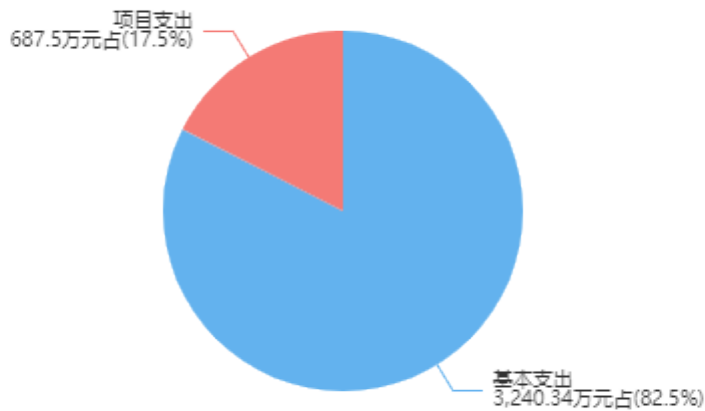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687.5 万元，占 17.5%；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927.8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06.44 万元，增长 18.2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3,927.8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06.44 万元，增长 18.2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457.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12.71 万元，增长 26.3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2. 纪检监察事务（款）大案要案查处（项）支出 10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7.5 万元，增长 168.75%。主要原因是巡察工作力度加大。

3. 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支出 58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2.86 万元，减少 9.78%。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76.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9.45 万元，增长 11.9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506.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9.64 万元，增长 13.3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240.3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918.7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321.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 年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927.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06.44 万元，增长 18.2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240.3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918.7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321.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7.14%；公务接待费支出 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2.8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2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

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减少接待。

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淮安市清江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321.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5 万元，减少 0.6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3,927.84 万元；本部门共 4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687.5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大案要案查处(项)：反映查处大要（专）案的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